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,没有 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 7 号公司 11 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 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5年4月15日分别以专人送达、 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及列席人员。公司监事会成员 3 名,实 际出席监事 3 名,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 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有效。本次会议经过充分的讨论, 形成如下决议:

1. 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计提资产减 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关于 2024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 公告》。

2. 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 评价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3. 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《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 作报告》;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报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4. 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: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等指定媒体上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报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